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

112 年度矚重訴字第 1 號陳奐宇等貪污案

112 年 9 月 25 日下午 2 時 30 分(準備程序)媒體取得旁聽證公告名單

(本院第 1 法庭座號：11~15)

法 庭	媒體旁聽證 座 號	網路登記 序 號	媒體名稱	姓 名
本院第 1 法庭	11	2321450008	中國時報	林○信
〃	12	2321450016	三立新聞網	楊○琪
〃	13	2321450017	中天新聞網	李○緯
〃	14	2321450020	鏡週刊	劉○原
〃	15	2321450021	鏡週刊	黃○淵

註：一、請於開庭當日下午 1:50-2:10 至本院一樓法警室，憑採訪證件領取旁聽證，進出法庭均應再次核對身分，旁聽證不得轉讓或代領；逾時未領，由當日排隊候補媒體依排隊先後順序候補至額滿為止(旁聽證領取位置圖詳下頁所示)。

二、進入法庭後請依旁聽證座號就坐，並請全程配掛旁聽證。

旁聽證領取位置圖

公告取得旁聽證民眾、媒體，請於開庭當日13時50分~14時10分至本院法警室領取。旁聽證候補民眾請至本院南大門口（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36巷）、媒體請至本院法警室排隊，依排隊先後順序，自14時12分起，開始候補補位作業補滿為止。

博愛路大門

